

“小微企业信保易”政策宣传资料

(2018年版)

一、风险保障全面

保险范围：自保单生效后一年内由出口企业与国外买方签订出口贸易合同、并以出口企业名义报关出口的全部业务，但暂不包括个别特殊风险国别的业务。

保险责任：企业出口收汇面临的全部信用保险。

- 1、买方破产、无力偿付债务、拖欠、拒收货物等商业风险；
- 2、买方所在国家发生战争、动乱、贸易管制、外汇管制等政治风险。

注：特殊风险国别包括：古巴、伊朗、苏丹、南苏丹、利比亚、科特迪瓦、也门、叙利亚、阿富汗、伊拉克、索马里、布隆迪、乍得、科摩罗、刚果民主共和国、厄立特里亚、几内亚比绍、利比里亚、卢旺达、塞拉利昂、津巴布韦、巴勒斯坦等。

保障程度：

单个企业最高可赔付15 万美元，赔偿比例最高可达80%。

二、零投保成本

企业免交保险费。

三、操作简便

投保方式便利；投保手续简便；索赔条件明确；赔款支付及时。

四、保险流程

投保流程：填写投保单一→财政缴纳保费一→保单生效

理赔流程：发生损失一→提出索赔一→获得赔款

五、投保案例

1、某小微企业2016 年海关统计出口额为100 万美元。

2017年3 月15 日，该小微企业投保“小微企业信保易”，承保条件为：单个企业赔付金额上限15 万美元，赔偿比例80%，费率0.03%。该企业：

需要本企业缴纳的保费为：0元

保单年度最高赔偿额为：15万美元

2、某小微企业2016 年海关统计出口额为290 万美元。

2017年3 月15 日，该小微企业投保“小微企业信保易”，承保条件为：单个企业赔付金额上限15 万美元，赔偿比例80%，费率0.03%。该企业：

需要本企业缴纳的保费为：0元

保单年度最高赔偿额为：15万美元

假设1：该小微企业以赊销30 天（OA 30 天）的方式

出口10 万美元货物，到期后买方未付款。企业向中信保提出索赔申请。中信保审核后，向该小微企业支付赔款8 万美元(10 万美元*80%)。

假设2：该小微企业以赊销60天（OA 60天）的方式出口20万美元货物，9月30日买方申请破产。企业提出索赔申请。中信保审核后，向该小微企业支付赔款15万美元（20万美元*80%=16万美元，单个企业赔付金额上限15万美元，按15万美元赔付）。